

# 91年度各縣市種苗商販售種子 檢查結果揭曉

/ 農委會

**行** 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，91年度各縣市種苗商販售種子之抽驗結果已揭曉，抽驗樣品品質百分之百與標示相符者為基隆市與嘉義市，其次依序為台中市92%、金門縣82%、台北市及台中縣為80%。

農委會為落實「植物種苗法」之執行，自民國89年起即責成該會種苗改良繁殖場辦理種苗業輔導管理計畫，一方面輔導國內登記有案之4千餘家種苗業者依法完成登記、管理，並協助各縣市政府對轄區種苗業者門市產品進行品質查驗工作，俾保障消費者之權益；另一方面藉由產品與包裝標示之查驗，做為

審查及選拔種苗業者的重要依據。

種苗改良繁殖場於91年度計抽驗各縣市種苗商販售之種子樣品400餘件，所有抽驗樣品皆依據國際種子檢查協會(ISTA)明訂之方法進行發芽率檢查，結果在所有抽驗樣品中發芽率與標示相符合者有316個，占72%，與標示不符合者有124個，占28%。比90年度占82%標示相符之抽驗結果稍低，其原因为部分種苗業者之產品品質發芽率標示太高，超出我國國家標準甚多所致，種苗場已將查驗結果函知各相關縣市政府並責其繼續改善。



→ 測，因此栽培時仍然需要注意，在稻熱病大規模發生時，要加以防治。

4. 為確保優良的米質，水稻抽穗以後田間需要以輪灌方式管理，以保持適當的水分，到收穫前7天再行斷水，以利機械收穫作業。

5. 為確保花蓮19號的米質，稻穀收穫後必須立即進行乾燥。以避免堆積產生高溫或發霉，造成產量和品質的損失。良質米稻穀以三段變溫烘乾方式較為理想，就是剛收穫的稻穀放入循環式

烘乾箱中，先以定溫55°C進行烘乾，等稻穀含水率降至20%時，再用定溫50°C續行烘乾，待稻穀含水率降至16%時，再以定溫47°C進行烘乾，至稻穀含水率14~15%時為止，如此碾米時可以確保米粒的完整與食味品質。為維持良好的米質，在室溫最多僅可貯存3個月；需要長期貯存時，應該存放在低溫冷藏倉庫，或通風良好之冷涼環境。

6. 其他栽培管理方式，可以依照一般的梗稻栽培方式來實施。

